

##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#### 一、签字会计师的变更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容诚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容诚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任晓英女士、范丽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任晓英女士工作调整的原因，容诚事务所指派崔永强先生、范丽华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其中崔永强先生为项目合伙人，范丽华女士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崔永强先生，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科力尔、雷柏科技、科瑞技术等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崔永强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